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ShineW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号富华大厦A座9层

9/F, Block A, Fu Hua Mansion,
No.8, Chao yangmen Beidaji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100027, P.R.China

联系电话: +86(010)6554 2288
telephone: +86(010)6554 2288

传真: +86(010)6554 7190
facsimile: +86(010)6554 7190

关于延期出具武汉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财务报表之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

我们接受委托，正在对武汉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控集团”或“公司”）2019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审计。由于受到新冠肺炎疫情的影响，我们无法在 2020 年 4 月 30 日前完成审计工作，客观上不能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由金控集团披露经本所审计的年度财务报表。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做好当前上市公司等年度报告审计与披露工作有关事项的公告》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关于做好公司债券及资产支持证券 2019 年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上证发〔2020〕24 号）的规定，我们编制了本专项说明。

一、未能在 2020 年 4 月 30 日前出具 2019 年年度审计报告的原因

金控集团总部、大部分子公司位于湖北省武汉市，自 2020 年 1 月 23 日武汉市封城以来，武汉市各地采取了严格的小区封控措施，非疫情防控相关人员停止流动，金控集团各项工作陷入停滞状态。由于疫情影响，公司部分财务报表项目尚无法确定，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股权投资项目的被投资对象 2019 年年度报告尚未出具，其公允价值尚无法确定，影响公司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综合收益的确认；

2、公司联营企业 2019 年年度报告尚未出具，影响公司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收益的确认。

我们实施金控集团 2019 年年度财务报表审计的团队重要成员的居住地也在湖北省武汉市和湖北省内其他城市，受前述疫情防控措施的影响，我们亦无法按计划进驻公司现场实施审计工作，未能按计划实施检查记录及文件、检查有形资产、询问、函证等程序。

依据已完成的远程实施审计程序所取得的审计证据和编制的审计计划，我们预计金控集团 2019 年年报审计尚需实施 30-40 日的现场审计和出具报告阶段的审计工作才能完成。

由于上述原因，我们未能如期完成必要的审计工作，尚未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无法在 2020 年 4 月 30 日之前出具金控集团 2019 年年度审计报告。

二、审计工作进展情况

在未实施现场审计前，我们无法实施以下重要审计程序：针对金控集团及主要子公司的重要内部控制流程实施控制测试；针对金控集团及主要子公司重要银行询证函实施跟函程序；实施未收到的回函的替代性程序；实施资产减值测试；实施检查业务合同、记账凭证等细节测试；实施上述审计程序后的进一步审计程序；报告阶段的审计程序等。

我们认为，依据审计准则的规定，实施上述程序对于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是非常重要的，不能实施上述程序可能导致我们的审计范围受到重大限制。审计范围受到重大限制对应影响的项目主要涵盖营业收入、应收账款等收入领域；资产减值损失、财务费用等成本费用领域；存货、固定资产等实物资产领域；以及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收益、其他综合收益等其他财务报表项目。

武汉市 3 月 20 日后陆续复工复产，随着现场审计的实施，我们相信上述审计受限情况将得到显著改善。

三、预计出具审计报告的时间

根据调整后的审计工作计划安排及与金控集团沟通，我们拟于 2020 年 6 月 10 日前出具金控集团 2019 年年度财务报表之审计报告。

本专项说明仅供武汉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延期披露 2019 年年度报告之用途；未经本所书面同意，不得作其他用途使用。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二日